

关于舟山市行政中心生活垃圾清运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公告

招标内容：服务招标

项目名称：舟山市行政中心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招标单位：舟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单一来源谈判

招标控制价：6.48 万/年

项目内容：市行政中心 4 个生活垃圾点位（市行政中心主楼、北大楼、东 1-2 号楼、6 号楼）生活垃圾清运。全年每天清运。

一、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舟山市临城新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经舟山市新城公共事业管理中心招标，负责临城区域生活垃圾清运工作，为保证垃圾清运服务配套性，便于清运标准统一，建议直接引用招标结果，由该公司负责生活垃圾清运。计费标准参照《关于核定舟山市新城区环境卫生有偿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舟发改价格〔2017〕34 号）文件。

二、拟定唯一供应商名称、地址

供应商：舟山市临城新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翁洲新村 A 区 6 幢东楼第三层 301-305 室

三、其它事项

本项目公告期限 3 个工作日，即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16:30 时止）。对该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和相关需求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单位提出异议。招标项目监督电话：

0580-2288222/2288333

舟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2 日

